

##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公告

本院受理的申请人栗志辉与被执行人王继玲、郭汇银、高峰、王继红、宁夏长恒管道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、郭汇智、宁夏喜鹊愉家精品酒店有限公司、刘容风、周立梅一案,现申请人胡建平依据兴庆区人民法院(2017)宁0104民初99号民事判决书和(2017)宁0104执6110号之三执行裁定书,与该案栗志辉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书,现该债权归属于申请人:胡建平。

特此公告

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

